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59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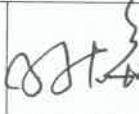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59

第 1 页 共 3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积翠公园	样品编号	SZ-26050059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 5. 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 5. 8-2026. 5. 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28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28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		
审核人	 2026年5月12日	批准人	 2026年5月12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 5. 12

# 检验报告 (续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59

第 2 页 共 3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19	≤ 1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26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(六价)	mg/L	< 0.004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0.000073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氰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335	≤ 1.0	合格
11	硝酸盐(以 N 计)	mg/L	6.83	≤ 10	合格
12	亚硝酸盐	mg/L	< 0.0024	≤ 0.7	合格
13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14	浑浊度	NTU	< 1	≤ 1	合格
15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16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17	pH	/	7.97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18	铝	mg/L	0.0026	≤ 0.2	合格
19	铁	mg/L	0.022	≤ 0.3	合格
20	锰	mg/L	0.00011	≤ 0.1	合格
21	铜	mg/L	0.000728	≤ 1.0	合格
22	锌	mg/L	0.00373	≤ 1.0	合格
23	氯化物	mg/L	17.3	≤ 250	合格
24	硫酸盐	mg/L	38.8	≤ 250	合格
25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65	≤ 1000	合格
26	总硬度(以 CaCO <sub>3</sub> 计)	mg/L	283	≤ 450	合格
27	高锰酸盐指数 (以 O <sub>2</sub> 计)	mg/L	0.56	≤ 3	合格
28	氨(以 N 计)	mg/L	< 0.02	≤ 0.5	合格

# 检 验 方 法 (续 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59

第 3 页 共 3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 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啶啉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 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亚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9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0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1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2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3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4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5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6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7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0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0

第 1 页 共 3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药材公司附近	样品编号	SZ-26050060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 5. 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 5. 8-2026. 5. 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28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28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		
审核人	 2026年5月2日	批准人	 2026年5月2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 5. 12

# 检验报告 (续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0

第 2 页 共 3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24	≤ 1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25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 (六价)	mg/L	< 0.004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氰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348	≤ 1.0	合格
11	硝酸盐 (以 N 计)	mg/L	6.74	≤ 10	合格
12	亚硝酸盐	mg/L	< 0.0024	≤ 0.7	合格
13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14	浑浊度	NTU	< 1	≤ 1	合格
15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16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17	pH	/	7.81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18	铝	mg/L	0.0016	≤ 0.2	合格
19	铁	mg/L	0.020	≤ 0.3	合格
20	锰	mg/L	< 0.00006	≤ 0.1	合格
21	铜	mg/L	0.000596	≤ 1.0	合格
22	锌	mg/L	0.00897	≤ 1.0	合格
23	氯化物	mg/L	17.2	≤ 250	合格
24	硫酸盐	mg/L	37.8	≤ 250	合格
25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54	≤ 1000	合格
26	总硬度 (以 CaCO <sub>3</sub> 计)	mg/L	281	≤ 450	合格
27	高锰酸盐指数 (以 O <sub>2</sub> 计)	mg/L	0.88	≤ 3	合格
28	氨 (以 N 计)	mg/L	< 0.02	≤ 0.5	合格

# 检 验 方 法 (续 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0

第 3 页 共 3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亚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9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0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1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2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3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4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5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6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7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	以下空白	

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1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

山西宁字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1

第 1 页 共 3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沙家会村口	样品编号	SZ-26050061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5.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5.8-2026.5.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28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28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湿度: 37.0-52.0 %RH				
审核人	 2026年5月12日	批准人	 2026年5月2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5.12

# 检 验 报 告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1

第 2 页 共 3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11	≤ 1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24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(六价)	mg/L	< 0.004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氰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381	≤ 1.0	合格
11	硝酸盐(以N计)	mg/L	6.63	≤ 10	合格
12	亚硝酸盐	mg/L	< 0.0024	≤ 0.7	合格
13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14	浑浊度	NTU	< 1	≤ 1	合格
15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16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17	pH	/	7.62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18	铝	mg/L	0.0012	≤ 0.2	合格
19	铁	mg/L	0.020	≤ 0.3	合格
20	锰	mg/L	0.00029	≤ 0.1	合格
21	铜	mg/L	0.000379	≤ 1.0	合格
22	锌	mg/L	0.00348	≤ 1.0	合格
23	氯化物	mg/L	17.6	≤ 250	合格
24	硫酸盐	mg/L	39.6	≤ 250	合格
25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48	≤ 1000	合格
26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mg/L	275	≤ 450	合格
27	高锰酸盐指数 (以O <sub>2</sub> 计)	mg/L	0.64	≤ 3	合格
28	氨(以N计)	mg/L	< 0.02	≤ 0.5	合格

# 检 验 方 法 (续 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1

第 3 页 共 3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 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 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亚硝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9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0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1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2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3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4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5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6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7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2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
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2

第 1 页 共 3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西山村	样品编号	SZ-26050062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 5. 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 5. 8-2026. 5. 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28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28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湿度: 37.0-52.0 %RH				
审核人	 2026 年 5 月 12 日	批准人	 2026 年 5 月 12 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 5. 12

# 检 验 报 告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2

第 2 页 共 3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9	≤ 1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26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(六价)	mg/L	< 0.004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338	≤ 1.0	合格
11	硝酸盐(以 N 计)	mg/L	6.84	≤ 10	合格
12	亚硝酸盐	mg/L	< 0.0024	≤ 0.7	合格
13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14	浑浊度	NTU	< 1	≤ 1	合格
15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16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17	pH	/	7.78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18	铝	mg/L	0.0013	≤ 0.2	合格
19	铁	mg/L	0.022	≤ 0.3	合格
20	锰	mg/L	< 0.00006	≤ 0.1	合格
21	铜	mg/L	0.000327	≤ 1.0	合格
22	锌	mg/L	0.00286	≤ 1.0	合格
23	氯化物	mg/L	17.7	≤ 250	合格
24	硫酸盐	mg/L	35.5	≤ 250	合格
25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32	≤ 1000	合格
26	总硬度(以 CaCO <sub>3</sub> 计)	mg/L	254	≤ 450	合格
27	高锰酸盐指数 (以 O <sub>2</sub> 计)	mg/L	0.64	≤ 3	合格
28	氨(以 N 计)	mg/L	< 0.02	≤ 0.5	合格

# 检 验 方 法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2

第 3 页 共 3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 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 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亚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9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0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1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2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3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4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5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6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7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3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3

第 1 页 共 3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	来样方式	送样	
采样地点	新高中		样品编号	SZ-26050063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	送样日期	2026.5.8	
样品描述	液体		分析日期	2026.5.8-2026.5.10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28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28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		湿度: 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[Signature] 2026 年 5 月 12 日		批准人	[Signature] 2026 年 5 月 12 日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5.12

# 检验报告 (续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3

第 2 页 共 3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13	≤ 1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27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 (六价)	mg/L	< 0.004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361	≤ 1.0	合格
11	硝酸盐 (以 N 计)	mg/L	7.08	≤ 10	合格
12	亚硝酸盐	mg/L	< 0.0024	≤ 0.7	合格
13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14	浑浊度	NTU	< 1	≤ 1	合格
15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16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17	pH	/	8.02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18	铝	mg/L	0.0019	≤ 0.2	合格
19	铁	mg/L	0.022	≤ 0.3	合格
20	锰	mg/L	0.00039	≤ 0.1	合格
21	铜	mg/L	0.000667	≤ 1.0	合格
22	锌	mg/L	0.00610	≤ 1.0	合格
23	氯化物	mg/L	17.4	≤ 250	合格
24	硫酸盐	mg/L	35.4	≤ 250	合格
25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59	≤ 1000	合格
26	总硬度 (以 CaCO <sub>3</sub> 计)	mg/L	260	≤ 450	合格
27	高锰酸盐指数 (以 O <sub>2</sub> 计)	mg/L	0.72	≤ 3	合格
28	氨 (以 N 计)	mg/L	< 0.02	≤ 0.5	合格

# 检 验 方 法 (续 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3

第 3 页 共 3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 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 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亚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9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0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1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2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3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4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5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6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7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4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# 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4

第 1 页 共 3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雁阳街	样品编号	SZ-26050064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 5. 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 5. 8-2026. 5. 10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28 项 (见续页)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 28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 2026 年 5 月 12 日	批准人	 2026 年 5 月 12 日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      打印日期      2026. 5. 12



一  
二  
三  
四  
五  
六  
七  
八  
九  
十  
十一  
十二

# 检 验 报 告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4

第 2 页 共 3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4	≤ 1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24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(六价)	mg/L	< 0.004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氰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336	≤ 1.0	合格
11	硝酸盐(以N计)	mg/L	6.89	≤ 10	合格
12	亚硝酸盐	mg/L	< 0.0024	≤ 0.7	合格
13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14	浑浊度	NTU	< 1	≤ 1	合格
15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16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17	pH	/	7.71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18	铝	mg/L	< 0.0012	≤ 0.2	合格
19	铁	mg/L	0.020	≤ 0.3	合格
20	锰	mg/L	< 0.00006	≤ 0.1	合格
21	铜	mg/L	0.000578	≤ 1.0	合格
22	锌	mg/L	0.00880	≤ 1.0	合格
23	氯化物	mg/L	17.7	≤ 250	合格
24	硫酸盐	mg/L	37.4	≤ 250	合格
25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77	≤ 1000	合格
26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mg/L	262	≤ 450	合格
27	高锰酸盐指数 (以O <sub>2</sub> 计)	mg/L	0.40	≤ 3	合格
28	氨(以N计)	mg/L	< 0.02	≤ 0.5	合格

# 检 验 方 法 (续 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4

第 3 页 共 3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 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 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亚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9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0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1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2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3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4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5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6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7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5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5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大武镇东坡村	样品编号	SZ-26050065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5.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5.8-2026.5.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		
审核人	 2026 年 5 月 12 日	批准人	 2026 年 5 月 17 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5.12

# 检 验 报 告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5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7	≤ 5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18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 (六价)	mg/L	0.007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氰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784	≤ 1.2	合格
11	硝酸盐 (以 N 计)	mg/L	4.40	≤ 2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< 0.000032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< 0.000016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< 0.000015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< 0.000041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< 0.00068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< 0.0037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3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7.96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< 0.0012	≤ 0.2	合格



# 检 验 方 法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5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啶啉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6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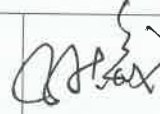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6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大武镇杨家会村	样品编号	SZ-26050066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5.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5.8-2026.5.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		
审核人	 2026年5月12日	批准人	 2026年5月12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5.12

# 检验报告 (续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6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5	≤ 5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37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 (六价)	mg/L	< 0.004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氰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492	≤ 1.2	合格
11	硝酸盐 (以 N 计)	mg/L	10.8	≤ 2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< 0.000032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< 0.000016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< 0.000015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< 0.000041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< 0.00068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0.0072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3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7.97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0.0014	≤ 0.2	合格



# 检 验 方 法 (续 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6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啶啉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7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
二〇一六年五月廿二日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7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大武镇新房村	样品编号	SZ-26050067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 5. 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 5. 8-2026. 5. 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		
审核人	 2026年5月12日	批准人	 2026年5月12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 5. 12

# 检验报告 (续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7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11	≤ 5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21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 (六价)	mg/L	0.010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氰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541	≤ 1.2	合格
11	硝酸盐 (以 N 计)	mg/L	4.12	≤ 2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< 0.000032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< 0.000016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< 0.000015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< 0.000041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< 0.00068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< 0.0037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3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7.90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0.073	≤ 0.2	合格



# 检 验 方 法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7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啶啉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8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8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	来样方式	送样	
采样地点	大武镇郭家沟村		样品编号	SZ-26050068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	送样日期	2026. 5. 8	
样品描述	液体		分析日期	2026. 5. 8-2026. 5. 10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 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		湿度: 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[Signature] 2026年5月2日		批准人	[Signature] 2026年5月2日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 5. 12

# 检 验 报 告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8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15	≤ 5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26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(六价)	mg/L	0.010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氰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497	≤ 1.2	合格
11	硝酸盐(以N计)	mg/L	4.78	≤ 2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< 0.000032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< 0.000016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< 0.000015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< 0.000041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< 0.00068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< 0.0037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3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7.91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0.0038	≤ 0.2	合格



# 检 验 方 法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8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9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9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峪口镇花家坡村	样品编号	SZ-26050069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 5. 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 5. 8-2026. 5. 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 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		
审核人	 2026年5月12日	批准人	 2026年5月12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 5. 12

# 检验报告 (续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9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9	≤ 5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40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 (六价)	mg/L	0.009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氰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571	≤ 1.2	合格
11	硝酸盐 (以 N 计)	mg/L	7.45	≤ 2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< 0.000032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< 0.000016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< 0.000015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< 0.000041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< 0.00068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< 0.0037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3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8.02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< 0.0012	≤ 0.2	合格



# 检 验 方 法 (续 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69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0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

# 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0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峪口镇横泉水库	样品编号	SZ-26050070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5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5.8-2026.5.10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10px;">  </div>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张为 2026 年 5 月 12 日	批准人	王向荣 2026 年 5 月 12 日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      打印日期      2026.5.12

# 检 验 报 告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0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13	≤ 5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52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 (六价)	mg/L	< 0.004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372	≤ 1.2	合格
11	硝酸盐 (以 N 计)	mg/L	4.44	≤ 2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0.022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0.0014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0.0068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0.00015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0.50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< 0.0037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3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7.97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0.026	≤ 0.2	合格



# 检 验 方 法 (续 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0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1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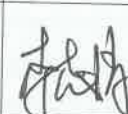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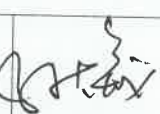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

# 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1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峪口镇南村小学	样品编号	SZ-26050071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5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5.8-2026.5.10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10px;">  </div>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 2026 年 5 月 12 日	批准人	 2026 年 5 月 12 日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
			打印日期
			2026.5.12

# 检 验 报 告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1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6	≤ 5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51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(六价)	mg/L	0.011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576	≤ 1.2	合格
11	硝酸盐(以N计)	mg/L	13.2	≤ 2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< 0.000032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< 0.000016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< 0.000015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< 0.000041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< 0.00068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0.0052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3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8.06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0.0020	≤ 0.2	合格



# 检 验 方 法 (续 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1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2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二日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2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北武当镇下昔村	样品编号	SZ-26050072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5.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5.8-2026.5.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		
审核人	张涛 2026 年 5 月 12 日	批准人	王向荣 2026 年 5 月 12 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5.12

# 检 验 报 告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2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4	≤ 1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36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(六价)	mg/L	< 0.004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572	≤ 1.0	合格
11	硝酸盐(以N计)	mg/L	2.31	≤ 1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< 0.000032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< 0.000016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< 0.000015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< 0.000041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< 0.00068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< 0.0037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1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8.05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0.0045	≤ 0.2	合格



# 检 验 方 法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2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3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3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北武当镇河庄村	样品编号	SZ-26050073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5.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5.8-2026.5.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 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		
审核人	张林 2026 年 5 月 12 日	批准人	王向荣 2026 年 5 月 12 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5.12

# 检 验 报 告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3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5	≤ 5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37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 (六价)	mg/L	< 0.004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氰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574	≤ 1.2	合格
11	硝酸盐 (以 N 计)	mg/L	2.13	≤ 2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< 0.000032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< 0.000016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< 0.000015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< 0.000041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< 0.00068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< 0.0037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3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7.89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0.0042	≤ 0.2	合格



# 检 验 方 法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3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4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

# 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4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圪洞镇班庄村	样品编号	SZ-26050074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5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5.8-2026.5.10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10px;">  </div>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 2026 年 5 月 12 日	批准人	 2026 年 5 月 12 日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 入	刘志凤	校 对	王向荣      打印日期      2026.5.12

# 检 验 报 告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4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9	≤ 5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42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 (六价)	mg/L	< 0.004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495	≤ 1.2	合格
11	硝酸盐 (以 N 计)	mg/L	1.40	≤ 2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0.0015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0.0041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0.0029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0.0022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0.14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< 0.0037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3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8.21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0.0028	≤ 0.2	合格



# 检 验 方 法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4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5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5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圪洞镇庄上村	样品编号	SZ-26050075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 5. 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 5. 8-2026. 5. 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		
审核人	杨月 2026 年 5 月 12 日	批准人	王向荣 2026 年 5 月 12 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 5. 12

# 检验报告 (续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5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13	≤ 5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47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 (六价)	mg/L	< 0.004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氰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661	≤ 1.2	合格
11	硝酸盐 (以 N 计)	mg/L	3.17	≤ 2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< 0.000032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< 0.000016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< 0.000015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< 0.000041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< 0.00068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< 0.0037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3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7.88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0.0074	≤ 0.2	合格



# 检 验 方 法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5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啶啉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230403131015
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6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6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圪洞镇建军庄村	样品编号	SZ-26050076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5.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5.8-2026.5.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		
审核人	 2026年5月12日	批准人	 2026年5月12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5.12

# 检 验 报 告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6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14	≤ 5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29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 (六价)	mg/L	0.006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氰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395	≤ 1.2	合格
11	硝酸盐 (以 N 计)	mg/L	8.82	≤ 2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< 0.000032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< 0.000016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< 0.000015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< 0.000041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< 0.00068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< 0.0037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3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7.46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0.0018	≤ 0.2	合格



# 检 验 方 法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6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7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7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积翠镇庄上村	样品编号	SZ-26050077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5.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5.8-2026.5.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		
审核人	 2026 年 5 月 12 日	批准人	 2026 年 5 月 2 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5.12

# 检验报告 (续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7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7	≤ 5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19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 (六价)	mg/L	0.006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0.00013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氰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521	≤ 1.2	合格
11	硝酸盐 (以 N 计)	mg/L	2.98	≤ 2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< 0.000032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< 0.000016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< 0.000015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< 0.000041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< 0.00068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0.0045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3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7.63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0.10	≤ 0.2	合格



# 检 验 方 法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7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啶啉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A.有限公司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8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8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积翠镇胡堡村	样品编号	SZ-26050078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5.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5.8-2026.5.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 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	湿度: 37.0-52.0 %RH			
审核人	 2026 年 5 月 12 日	批准人	 2026 年 5 月 12 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5.12

# 检验报告 (续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8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11	≤ 5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44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 (六价)	mg/L	< 0.004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氰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369	≤ 1.2	合格
11	硝酸盐 (以 N 计)	mg/L	1.37	≤ 2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< 0.000032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< 0.000016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< 0.000015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< 0.000041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< 0.00068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< 0.0037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3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7.81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0.0030	≤ 0.2	合格

一  
转  
一



# 检 验 方 法 (续 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8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 数	方 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9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9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积翠镇积翠小学	样品编号	SZ-26050079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5.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5.8-2026.5.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 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		
审核人	张月 2026 年 5 月 12 日	批准人	张月 2026 年 5 月 12 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5.12

# 检验报告 (续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9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9	≤ 5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24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 (六价)	mg/L	< 0.004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氰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417	≤ 1.2	合格
11	硝酸盐 (以 N 计)	mg/L	4.21	≤ 2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< 0.000032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< 0.000016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< 0.000015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< 0.000041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< 0.00068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< 0.0037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3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7.93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0.0045	≤ 0.2	合格



# 检 验 方 法 (续 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79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 数	方 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 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 浊 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80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
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80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马坊镇开府村	样品编号	SZ-26050080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 5. 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 5. 8-2026. 5. 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		
审核人	 2026 年 5 月 12 日	批准人	 2026 年 5 月 12 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 5. 12

# 检验报告 (续页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80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12	≤ 5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19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 (六价)	mg/L	< 0.004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氰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260	≤ 1.2	合格
11	硝酸盐 (以 N 计)	mg/L	5.15	≤ 2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< 0.000032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< 0.000016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< 0.000015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< 0.000041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< 0.00068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< 0.0037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3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7.63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0.0014	≤ 0.2	合格



# 检 验 方 法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80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公司用章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81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81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马坊镇赤坚岭村	样品编号	SZ-26050081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5.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5.8-2026.5.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		
审核人	 2026年5月12日	批准人	 2026年5月12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5.12

# 检 验 报 告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81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4	≤ 5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11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(六价)	mg/L	< 0.004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氰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214	≤ 1.2	合格
11	硝酸盐(以N计)	mg/L	1.84	≤ 2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< 0.000032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< 0.000016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< 0.000015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< 0.000041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< 0.00068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< 0.0037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3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7.63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0.0016	≤ 0.2	合格



# 检 验 方 法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81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



230403131015  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82

# 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82

第 1 页 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		
采样地点	马坊镇马坊小学	样品编号	SZ-26050082		
样品数量	5L/桶 × 1 桶; 550mL/瓶 × 2 瓶	送样日期	2026.5.8		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5.8-2026.5.10		
检验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菌落总数、砷等 35 项 (见续页)		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(见续页)		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		
检验结论	共检 35 项,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 		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0.0-25.0 °C      湿度: 37.0-52.0 %RH				
审核人	 2026 年 5 月 12 日	批准人	 2026 年 5 月 12 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		
录入	刘志凤	校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6.5.12

# 检 验 报 告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82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3	菌落总数	CFU/mL	6	≤ 500	合格
4	砷	mg/L	0.00031	≤ 0.01	合格
5	镉	mg/L	< 0.00006	≤ 0.005	合格
6	铬(六价)	mg/L	< 0.004	≤ 0.05	合格
7	铅	mg/L	< 0.00007	≤ 0.01	合格
8	汞	mg/L	< 0.00007	≤ 0.001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< 0.002	≤ 0.0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0.294	≤ 1.2	合格
11	硝酸盐(以N计)	mg/L	3.93	≤ 20	合格
12	三氯甲烷	mg/L	< 0.000032	≤ 0.06	合格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< 0.000016	≤ 0.1	合格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< 0.000015	≤ 0.06	合格
15	三溴甲烷	mg/L	< 0.000041	≤ 0.1	合格
16	三卤甲烷	/	< 0.00068	≤ 1	合格
17	二氯乙酸	mg/L	< 0.0037	≤ 0.05	合格
18	三氯乙酸	mg/L	< 0.0044	≤ 0.1	合格
19	氯酸盐	mg/L	< 0.005	≤ 0.7	合格
20	色度	度	< 5	≤ 15	合格
21	浑浊度	NTU	< 1	≤ 3	合格
22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23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24	pH	/	7.66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25	铝	mg/L	0.0028	≤ 0.2	合格



# 检 验 方 法 ( 续 页 )

报告编号: NYT/BG26050082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2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4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5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6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
7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8	三氯甲烷、三卤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9	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10	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
11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2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13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14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15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16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17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18	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19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20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以下空白		